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 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 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 責任。

C&D Property Management Group Co., Ltd 建 發 物 業 管 理 集 團 有 限 公 司

(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2156)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二十日舉行的 股東特別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一日的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通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一日的通函(「**通函**」),內容有關訂立經重續業務框架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內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通告所載建議決議案已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二十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上獲獨立股東以按股數投票表決方式表決並獲正式通過。詳細投票結果如下:

普 通 決 議 案		投票數目及佔投票總數的 概約百分比	
		贊 成	反 對
1.	批准、確認及追認經重續業務框架協議及 其項下擬進行交易(包括建議年度上限), 詳情載於通告內。	273,743,690 (100.00%)	0 (0.00%)

於股東特別大會當日,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表決贊成或反對所提呈決議案的股份總數為1,336,261,106股。建發國際(持有503,297,388股已發行股份並控制213,801,777股已發行股份的投票權,相當於在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日期已發行股份約53.66%)及益能(持有85,697,941股已發行股份(不包括213,801,777股已發行股份,其投票權已委託予建發國際),相當於在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日期已發行股份約6.41%)各自均為建發房產的附屬公司,已就相關決議投棄權票。因此,賦予獨立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表決贊成或反對相關決議案的已發行股份總數為533,464,000股。

除益能及建發國際須在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決議案放棄表決並已放棄表決外,根據上市規則第14A.36條,概無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須放棄表決贊成,亦無其他人士已在通函中表明其有意在股東特別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表決反對或放棄表決。

由於過半票數贊成上述決議案,故該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普通決議案。

除獨立非執行董事胡一威先生因其他業務安排而未能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外, 所有其他董事均已親身或透過電子方式出席股東特別大會。

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特別大會點票的監票人。

承董事會命
C&D Property Management Group Co., Ltd
建發物業管理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林偉國

謹啟

香港,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二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喬海俠女士(行政總裁)及黃黨輝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林偉國先生(主席)及許伊旋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卓然先生、李國泰先生及胡一威先生。